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3-58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基本情况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股份”“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5日~26日、2023年5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业绩补偿及注册资本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于2022年完成了向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有限”）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吸收合并柳工有限，柳工股份与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集团”）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因行业需求大幅下滑，标的资产未能实现承诺业绩，柳工集团须按《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即以总价1.00元定向回购并注销补偿股份共计55,48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2023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6）、《公司关于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3）、《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6）等相关公告。

二、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相关事项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951,261,261 股减至 1,951,205,775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951,261,261 元减至 1,951,205,775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依法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30 — 12:00，下午 14:00--17:00

2. 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南区柳太路 1 号

3. 联系人：唐凌峰、张耀桃

4. 邮政编码：545007

5. 联系电话：0772-3886509，0772-3887266

6. 电子邮箱：stock@liugong.com

7. 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经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8. 其他：

-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截日为准；
- (2) 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